

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持本公司股份 147,535,745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7.44%）的股东程少良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9,830,00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.00%）。

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程少良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的基本情况

- 1、股东名称：程少良
- 2、持股情况：截至 2020 年 4 月 13 日，程少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7,535,74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7.44%。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- 1、减持原因：个人资金需求。
- 2、股份来源：协议转让取得。
- 3、减持方式：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。
- 4、减持期间：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。
- 5、拟减持数量及比例：程少良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9,830,000 股，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1.00%。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，计划减持股份数、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- 6、价格区间：根据市场交易价格确定。
- 7、程少良先生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：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程少良先生就股份锁定期、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等方面的承诺正在履行期内，履行期间不存在违背承诺的情形。相关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2、在按照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,程少良先生将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制度的规定进行股份减持,公司将切实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,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程少良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三日